

威廉王子和前女友因异地恋分手

热点关注



肖恩·史密斯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2011年4月29日，英国威廉王子和未婚妻凯特·米德尔顿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举行婚礼，凯特由此成为英国历史上第二位平民王妃。其实，按照门当户对的观点，凯特绝不是合适人选，她本身也并不是倾国倾城的美人。那么，到底是什么吸引了威廉王子呢？

成功的关键在于拥有一颗强大的心。凯特能够成为王妃，离不开自身的摸索，更离不开英国王室的公关和长者的建议。这是一套被验证的完美成功法则。

[上期回顾]

刚进中学的凯特遇到了一伙欺负她的“坏学生”，无奈转学。在新学校，她找到了自信，变成了男生眼中无可争辩的美女。

2000年凯特从马尔伯勒学院毕业时，已然褪去儿时的青涩与稚嫩，出落成摩登时尚而又自信从容的可人儿，高挑的身材尽显优雅与高贵。

她还没有决定读哪所大学，她成绩优秀，但还没达到牛津或剑桥的录取标准。她想学艺术史，准备选择牛津的布鲁克斯大学。凯特的父母则希望她在“间隔年”里可以到世界各地亲历亲闻——所谓“间隔年”就是指青少年在中学毕业后到上大学之前的一年假期，可用来旅游或实习。

凯特飞到了美丽的意大利城市佛罗伦萨，开始了在帕拉佐·斯爵兹诺(Palazzo Strozzi, 意大利语)英属理工学院为期12周的艺术史学习。该理工学院成立于1917年，以促进英国意大利两国的文化交融为办学理念。这次学习为凯特的大学专业学习创造了极大的优势。活泼开朗的凯特乐于和其他学生交往，但也比大多数人更加刻苦用功。有时她也会和大家一起在时尚前卫的L艺术酒吧享受鸡尾酒之乐。虽然凯特并非完美——头发自然卷，衣服也是平淡无奇——但却在新朋友中脱颖而出。

据一位同学回忆说，凯特在女生中间非常受欢迎，因为酒吧里的男人们都非常迷恋她，总会带着酒水来献殷勤：“意大利男士尤其能说会道，但凯特从来都能从容应对。她绝不是那种只会傻笑、眨眼睛装可爱的女孩。”实际上，凯特的从容与冷静才是最令小伙子们着迷的。

在大学的选择上，凯特后来改变了主意，最终选择了圣安德鲁斯大学。她没有告诉任何同学自己选择了这所苏格兰大学。而那些阴谋论者则认为，凯特选择圣安德鲁斯纯粹是为了勾引未来的国王，然而这仍然是人们的主观臆断罢了。当

时威廉王子到圣安德鲁斯大学就读的消息，在马尔伯勒其他学生家长中间，几乎成了茶余饭后的唯一话题。威廉的选择提高了圣安德鲁斯大学的知名度，也影响了凯特的父母：他们让女儿选择圣安德鲁斯，想到的只是她的工作前程而非她未来的爱情婚姻。

在凯特尽情享受佛罗伦萨的文化美景时，威廉王子正在智利满是年轻理发师和戒毒者的破旧小镇里手忙脚乱地冲洗厕所。他参加了“雷励国际青少年发展计划”，这一计划主要是为弱势儿童提供体验生活的机会，让他们在自己从未想过的地方学习工作。参加该计划的有100多位青少年，威廉只是这个庞大队伍中的一员。

对于年轻的王子来说，“雷励国际青少年发展计划”给他带来了太大的反差。他本想利用“间隔年”提高自己的马球球技，然后与朋友们一起到南美徒步旅行，但却遭到了父亲的反对。查尔斯担心这样长时间的出游会引起公众的注意，因为出游费用和安全保险费用是一笔不小的数目，而真正为他买单的是时刻关注他的公众纳税人。

从凯特和威廉的间隔年经历，我们可以看出他们迥然不同的个性。为了庆祝自己在佛罗伦萨的最后之夜，凯特给自己倒了一杯葡萄酒，但一直保持清醒而非酩酊大醉。威廉则喝了烈性红酒，喝得酩酊大醉，全然不顾别人对他会有怎样的看法，闹出不少笑话。

比起凯特的羞涩，威廉更能引起异性的关注。他最经典的搭讪开场白是：“我是未来的国王，你愿意和我跳支舞吗？”在伊顿时威廉被保护得很好，尤其是在母亲戴妃去世后，所以媒体对这位小男生与异性交往上的成功并不知晓。据一位王

室消息人士透露：“我觉得，在伊顿公学威廉和女生们相交甚好。”在派对上和女孩子们接触时威廉一点也不害羞，甚至有点贪恋其中。如果哪儿有一群激情活跃的年轻女孩，那么威廉通常都是其中的核心人物，他会毫不在乎地大口喝酒。

迷人的笑容配上一头金发，威廉就是如此英俊帅气、年轻潇洒。但讽刺的是，在最受追捧的少年中，他并不一定要是个美男子。全世界少女们更在意他是“人民的王妃”戴安娜的儿子。

1998年3月，15岁的威廉和父亲一起访问加拿大。在那儿他亲身体会了人们对他的狂热崇拜。一位王室监察员说那种狂热不亚于当初的披头士狂潮。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他所到之处都有数以千计为之昏厥、尖叫的女孩。在女孩们的眼里，那时的他就像今天的人气小天王贾斯汀·比伯。威廉一直保持微笑，但实际上他却十分讨厌这种场合。

外界对威廉少年时女友的有关信息几乎无一确凿，这就衍生了媒体的大量滑稽炒作，对象包括“小甜瓜”布兰妮和“辣妹”艾玛·巴顿。最终，美丽的金发女郎罗丝·法卡尔成为出现在公众面前的第一位女主角。她是保拂狩猎协会会长伊恩·法卡尔上尉的女儿，孩提时就与威廉相识，二人可谓是青梅竹马。高中毕业后，威廉与罗丝的恋情正式确立。那个暑假，他们享尽了爱情的浪漫温情。众多消息人士都说她是威廉的初恋女友，但说她是威廉在那年暑假的第一任女友似乎更合适。和威廉生活中的其他女孩一样，分手后的罗丝与威廉仍然是好朋友。

威廉对自己的每一段新恋情都是严肃慎重的，这是他最重要的特点。对爱情，他宁愿彻底结束后查找

问题，也不愿在浓情蜜意时造成破坏。这个原则在后来他与凯特的相处中至关重要。而他与杰卡·克雷格的爱情也恰好体现了这一点。杰卡是威廉喜欢的又一个女孩，她身材苗条，拥有一头棕褐色秀发。

杰卡是杰西卡的昵称。威廉在高中最后一年访问肯尼亚时见到了杰卡，并对她一见钟情。他急切地想再次到访那个曾给他留下无限乐趣的国家，在间隔年的最后一段时间里他终于如愿以偿。他是真的想要再见杰卡一次。在异域他乡，这个爱穿旅行装、爱戴帽子的女孩分享了他全部的喜怒哀乐。

“她可爱、朴实。”杰卡的一个校友说。威廉似乎喜欢朴实的女孩。有关威廉和杰卡的流言持续经年。这是凯特和威廉相处时不得不接受的事实。

回到海格洛夫庄园后，威廉就和另外一个女孩开始了又一个“初恋”。女孩叫阿拉贝拉·马斯格雷夫，也是庄园赛马团的会员，父亲尼古拉斯·马斯格雷夫少校经营着格洛斯特郡的赛伦塞斯特马球俱乐部。多年前，威廉就在球场附近见到过她，不过那时她还是个粗笨难看的小女孩。

二人再次相遇是在世交好友休·范卡特塞姆家的派对上，不过这时的阿拉贝拉已然是乡村里少有的出众美人儿：深褐色的秀发在健康的棕褐色皮肤的映衬下亮丽动人，高挑完美的身材可以将任何一件时下最时尚的服装款式诠释得淋漓尽致。虽然长在乡村，却不乏城镇女孩特有的优雅气质，就像米德尔顿姐妹俩一样。

只是她和威廉的爱情火花终究没能逃出成千上万恋人所遭遇的传统极限：威廉到数英里外的圣安德鲁斯大学上学后，他们就分手了。

崇厚朝着李鸿章“扑通”跪了下来

历史纪实



冯惠明著
作家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曾纪泽——曾国藩之长子，晚清著名外交家。光绪四年，曾纪泽奉朝廷之命，前往英法两国担任公使。

两年后，曾纪泽被清政府紧急调遣到俄国任钦差大臣，开始了他一生最艰巨的使命——对俄谈判收回伊犁。经过近一年的外交斗争，他以大无畏的精神和机智灵活的策略，终于迫使沙俄修改了与原钦差大臣崇厚签订的“里瓦几亚”条约，收回该条约割让给俄国的大片国土，取得了晚清外交史上绝无仅有的一次重大胜利。

[上期回顾]

崇厚签了个丧权辱国的条约，却还很得意。曾纪泽觉得有必要提醒他一下。谁知，崇厚并不领情，反而老羞成怒。

四天以后，崇厚在刘玉祥的陪同下抵达马赛港，顺利登上了一艘客货兼运的轮船“破拿巴”号，驶往中国上海。在归途中，他踌躇满志，满脑子想的都是富贵前程。

好不容易到了上海，但他没歇脚，接着又换乘小火轮到了地熟人熟的天津，这才找了一家豪华旅馆住下。崇厚原先担任“三口通商大臣”时的一些老部下和地方衙门里的老朋友闻讯纷纷赶到下榻处看望他，崇厚兴冲冲地应酬了一整天。晚上还跟他的老相好、津春园的头牌名媛张玉娇度过了相聚后销魂散魄的一夜，路途上引起的庸人自扰式的不快也随之离去。他决定不在天津多耽搁，早点回京复命。可他在与张玉娇第二次幽会的那天晚上，忽然接到一个故旧老友的通风报信：他跟俄国人订的条约，听说惹恼了朝廷上下，很可能拿他问罪。崇厚一时像掉进冰窟窿里，浑身凉透了。他放弃从天津直接进京的打算，决定取道保定。他要去拜见的这个人，就是当今一身二任的朝廷里最有权势的人物——李鸿章。李鸿章每年春夏两季在天津的北洋大臣衙门，秋冬两季则返回保定的直隶总督府。

几匹牲口整整跑了一天，直到天擦黑才赶到保定。崇厚吩咐其他人去找旅馆，他只带了一个亲信径直去总督衙门求见。

两人在客厅落座。李鸿章问：“不知地翁这是从京里来，还是正要回京复命？”

李鸿章这是明知故问。他得知崇厚来访的那一瞬间，就已猜到崇厚的来意。说实在话，他对此公是根本看不起的。在他眼里，崇厚不过是个徒有谙熟洋务之名，而实则一窍不通的平庸之辈。论才学、论吏

治、论军事、论洋务，他李鸿章都远胜崇厚百倍，只因他是满族大臣，因而在朝中才不得不敬他三分。

“不瞒中堂大人，下官回国一到天津，听到一些有关卑职与俄人订约的传闻，深感迷惑，就立即专程来保定请教大人。还望大人开诚相告实情，并为崇某指点迷津。”

李鸿章见崇厚态度恭谦，收敛了往日满族大臣那种盛气凌人的架势，在他面前倒像个毕恭毕敬的学生，心理上得到一种满足。同时也自然唤起他的怜悯，颇有点惺惺惜惺惺的感触，毕竟在大清王朝各种势力的矛盾和纷争中，崇厚和他是处在一个营垒之中的。

李鸿章摸着下巴上花白的山羊胡子，细眯起那双不大但却精明狡黠的眼睛，一字一顿地说：“地翁，实不相瞒，现在朝中舆论对阁下的确十分不利……”于是，李鸿章把朝中大臣们的反应，尤其是军机处几位廷枢大臣的意向，概要向崇厚做了一番介绍。

“不知圣上和皇太后的意向如何？”

“圣上圣明，是非曲直当然自有定见。不过，目下清流党越来越猖狂，他们摇唇鼓舌，以笔当枪，弹劾大臣，流弊甚广。这些言官御史本不足为虑，但现在人多势众，朝廷也不能等闲视之。况且……”李鸿章说到这里，便打住，端起花瓷茶杯，喝了一口茶水，慢慢品嚼着一根茶叶，神情若有所思。

“况且怎样？”崇厚急于知道他下面的话。

李鸿章放下茶杯，提高声调说：“况且朝中有的重臣暗中与他们一呼一应，推波助澜。很难说皇太后皇上不被其花言巧语所蒙蔽。”

“大人所说朝中重臣，可是军机

大臣李鸿藻(字兰荪)？他丁母忧(指遭逢母亲丧事)，开缺期满了吗？”

“不是他。李兰荪虽然与我们搞洋务的人处处作对，但他在军机处影响毕竟有限，恭亲王、沈桂芬、宝鋆他们必会对其加以节制，谅他不会掀起什么风浪来，而且他丁母忧尚在守制，并未复职。我说的是另一个人。”

“谁？”

“左季高！”李鸿章嘴里蹦出这个名字，眼神里似乎含着某种仇视和忌恨。“左季高自恃军权在握，拥兵西北，侥幸收复了新疆，目前不可一世。他对地翁与俄人所签条约极力反对，并煽动拒约，鼓吹武力收回伊犁。哼哼，”李鸿章鼻子里发出一声冷笑，“左季高太狂妄自傲了！与洋人开战，犹如以卵击石。”

“我与左季高平日私交不薄，为何要置我于死地……”崇厚嘴里像含着一块热茄子似的，自犯嘀咕。

“地翁，左季高的为人我比你略多知一二。此公在道光年间三次赴京会试不第，后来经胡林翼公推荐入湖南巡抚张亮基的幕府。当时国家有难，长毛横肆，乱世之中，左公野心勃勃，好大喜功，对其荐公胡大帅多有不敬。曾公统帅湘军时，曾多次上奏朝廷保举左季高，使之升官加爵。然左某人以怨报德，与曾公相交恶，势如水火。可见其为人之险诈，非君子之所为也！其部属刘典等人，多年鞍前马后，战功赫赫，最终都与他不欢而散。左某人常为一己私利，排斥旧交，翻脸不认人，朝野皆知。为何地翁反而对其心存热望尔？”

一席话，把崇厚说得目瞪口呆，他万万没想到李鸿章当着他的面，切齿诋毁与自己地位相当的同朝阁僚左宗棠。崇厚知道，左季高虽然为人偏执，脾气刚直，但在平定陕甘回

乱和收复新疆时确实统兵有功，威震中外。李鸿章极力贬低左宗棠，足见二人矛盾已不可调和。他觉得，左、李二人对立，对大清来说是不幸，而对满人来说，却是大幸。他的当务之急，是紧紧靠住李鸿章，利用他们的矛盾，先逃过这一关再说。他双手一揖：“中堂大人，现在下官已是山穷水尽，无路可走。如今只有仰仗大人在太后皇上面前疏陈利害，敦促允约。下官以为，只有允约才不失我大清在外国人中的信义。若依左季高所奏，必坏国家大事，那时前功尽弃，后悔莫及呀！”

李鸿章深深叹了一口气，“地翁此话不差。我们若是先允后拒，其曲必在我。拒约，必致与洋人对抗，乃至兵戎相见，那时局面就不可收拾了。你我所见相同，我已经上疏朝廷，将利害陈述明白，这一点地翁放心。不过，能否被圣上采纳，我心里也没底。”

崇厚自忖，像李鸿章这样的权臣都一筹莫展，太后、皇上万一听信了左宗棠等人的奏疏，拒约备战，自己必是第一个替罪羊。想到此，他心急如焚，站起来朝李鸿章“扑通”一跪，心急火燎地说：“中堂大人，请以国家为重，看在你我多年交往的分上，说服朝廷千万不可拒约啊……”

李鸿章大吃一惊，赶忙上前搀扶他，“地山兄，你这是为何？鸿章万万担当不起。快快请起，有话坐下商量。”

崇李二人说得越来越投机。眼看夜色渐深，李鸿章设便宴招待崇厚，崇厚当晚就在总督衙门留宿。

第二天崇厚上车告别。临行前，他从俄国人馈赠他的礼品中，挑选了两件最贵重的转送给李鸿章。李鸿章对这两件洋玩意儿自然也是爱不释手。